

附件 1: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绩效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食堂项目	
2	物业服务及安保经费	
3	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	
4	智慧法院信息化采购及设备更新迭代	

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对 20223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6 个项目，其中 2 个项目涉密，不予公开项目绩效自评表，其余 4 个项目绩效自评表予以公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食堂项目						
主管部门		210-颍泉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210001-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91	123.91	123.91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23.91	123.91	123.9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干警用餐后勤服务工作,保障干警饮食条件安全可靠,提供良好的用餐环境。加强对干警的履职保护和关心关爱,改善工作环境,提高工作效率,更好的完成审判工作。			已按预期完成,加强对干警的履职保护和关心关爱,更好的完成审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业务部门数量	=13个	13个	5	5	
			保障就餐人数	≤280人	260人	5	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政府采购制度合规性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满足序时支出进度要求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计划总成本	≤143.9万元	123.9万元	5	4	年初项目资金未下达,用定额经费支付部分支出。
	食堂劳务费		≤47.9万元	47.9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法院履职、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指标	影响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不适用	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服务及安保经费						
主管部门		210-颍泉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210001-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00	42.00	31.94	10	76.04%	7.6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42.00	42.00	31.9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改善办案、诉讼环境,为诉讼参与人和干警提供安全、舒适的诉讼环境和办案工作环境,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达成了预期目标,做好后勤管理工作,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业务庭室数量	=13个	13个	8	8	
			物业、安保人数	≤16人	16人	7	7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政府采购制度合规性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达成预期指标	7	7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满足序时支出进度要求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计划总成本	≤46万元	31.94万元	10	9	年初项目资金未下达时,用定额经费支付部分费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机构稳定运转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对法院履职、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指标	影响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不适用	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6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210-颍泉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210001-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2.42	242.42	242.42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42.42	242.42	242.4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聘用制书记员、聘用制法警、驾驶员福利待遇, 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 满足审判工作需要。				达成预期目标, 保障了聘用制书记员、聘用制法警、驾驶员福利待遇, 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 满足审判工作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庭室数量	=13个	13个	10	10		
			编制外聘用干警人数	≤80人	68人	10	9	聘用干警人员变动。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满足序时支出进度要求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计划总成本	≤260万元	242万元	10	9	聘用干警人员变动, 工资及社保等有所调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当事人经济利益维护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单位履职、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指标	影响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指标	影响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智慧法院信息化采购及设备更新迭代							
主管部门	210-颍泉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210001-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7.75	197.75	121.52	10	61.45%	6.15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97.75	197.75	121.5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力推进“互联网 司法服务”，推行更便捷的一站式服务，着力推进网上办案办公、人事绩效、审务督察、执行保障等信息化应用，完成项目的实施、维护等工作，达到各项目核心目标。			达成了预期目标，完成项目的实施、维护等工作，为力推进法院信息化建设提供了经费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业务部门数量	≥13个	13个	10	10	
			预计保障各类案件数量	≥1.3万件	1.67万件	10	10	案件量大幅增加。
		质量指标	新建硬件系统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新建和升级改造项目验收时间	≤12个月	12个月	5	5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满足序时支出进度要求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项目计划总成本	≤200万元	121.52万元	10	8	一是厉行节约，注重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钱花在刀刃上；二是部分采购计划未实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减少办公耗材，优化办公经费投入的改善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对减少财政投资成本的改善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办案效率的改善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对增强全民法治观念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后续整体审判、执行信息化、无纸化的落实和实现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4.15

附件 2：2023 年度编制外聘用人员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编制外聘用人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益，根据《阜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市级预算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阜财绩〔2024〕50 号）文件要求，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对 2023 年度《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重点项目支出开展了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我院聘用干警共 68 人，主要为司法警察、驾驶员、书记员、退役军人特岗等，项目设立是为保障编制外聘用人员待遇，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满足审判工作需要。编制外聘用人员对法院审判工作具有重要作用，有助于进一步支持颍泉区人民法院开展业务工作，优化法院机关队伍结构，解决法院人员不足等问题，进而提高法官办案效能，缓解法院案多人少矛盾。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项目资金主要为保障我院编制外聘用人员工资、社会保障缴费等支出。项目所需经费年初列入所在法院年度预算予以统筹保障。通过项目经费的支出，维护聘用人员队伍的稳定，发挥聘用人员的积极性，保障审判执行工作进行顺利。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2023年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242.42万元，2023年实际支出资金242.42万元。执行率为100%。2023年度我院共有编制外聘用人员68名。

（二）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体目标

高效推进审执工作，满足审判工作开展对司法辅助人员的需要。保障编制外聘用人员薪资待遇，充分发挥编制外聘用人员的工作效能，有效提升我院审判工作质量，提高整体审判业务水平，更好的履行国家赋予的审判权利。

2.年度绩效目标（阶段性目标）

保障2023年编制外聘用人员的工资待遇、社会保障缴费、等，我院合理使用安排资金，严格支出程序，保障编制外聘用人员薪资待遇，提高编制外聘用人员工作积极性，为审判业务顺利开展做好保障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梳理编制外聘用人员重点项目的实施及完成情况，日常工作开展情况，找出日常工作遇到的困难以及存在的问题，为加强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优

化支出结构，建立科学、合理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为优化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2023 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项目年度全年预算数 242.42 万元。根据财政资金投入情况和日常工作开展要求，按照科学合理原则，结合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特点，对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进行整体评价。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1. 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遵循既定程序，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开公正。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

(3) 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密切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该项目评价指标是依据《阜阳市市直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操作规程》和《阜阳市市直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操作规程》文件要求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本次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别从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指标详见附件 2023 年度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编制外聘用人员重点项目评价指标评分情况分析表。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结合资金特点，主要采用了文件核查、财务核查，同时辅以干警问卷及抽样调查、资料研究等方法。以掌握项目详细情况，并对采集的数据作详细的分析和统计。文件核查主要用以核实项目的规范性以及项目运行的各项要求，从而确定评价的标准和范围。财务核查则是通过专业财务人员通过查看项目支出情况，掌握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4.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主要是参照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对于已经制定计划目标的指标，直接用实际情况与计划情况相比较进行评价。对于没有制定计划目标的指标，则参照历史标准进行评价。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得分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组在前期调研基础上，完成了绩效评价方案，制定了指标体系、问卷调查等，明确了评价目的、方法。评价组严格按照评价方案，然后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资金使用全

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预算使用绩效，同时分析其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撰写绩效评价报告，顺利完成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项目整体完成情况良好，项目实施缓解了当前人少案多的矛盾，提高了我院工作效率和质量，对法院履职、充分发挥审判职能意义重大。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方面达成情况优秀，在数量指标和成本指标方面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存在一定偏差。

（二）评价得分情况

评价工作组按照评价方案确立的总体思路，对照评价指标体系，采用百分制量化评分。通过综合评价得出：2023年度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编制外聘用人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整体得分为98分，评价等次为“优”。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2023年度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编制外聘用人员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表

评价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标准分值	20	20	40	20	100
评价得分	19.8	19.3	39.2	19.7	98
得分率(%)	99%	96.5%	98%	98.5%	9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8 个二级指标、17 个三级指标，相关指标得分分析详见下表：

2023 年度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编制外聘用人员重点项目
评价指标评分情况分析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决策 (20 分)	项目立项 (10 分)	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方面考核。	该项指标得分率为 100%。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预算列入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立项程序规范。	10
	绩效目标 (10 分)	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考核。	该项指标得分率为 98%。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影响、满意度等绩效目标清晰、可衡量。	9.8
得分小计				19.8
过程 (20 分)	资金管理 (10 分)	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考核。	该项指标得分率为 98%。区财政局及时将项目资金指标下达至平台，单位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办法按月足额支付聘用人员工资社保等。	9.8
	组织实施 (10 分)	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考核。	该项指标得分率为 95%。严格按照编制外聘用人员考核实施细则对聘用人员进行考核，经费支出严格执行《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9.5

得分小计				19.3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0分)	从“目标任务完成率”方面考核。	该项指标得分率为 98% 。保障编制外聘用人员工资社保等支出，满足审判工作的需要。	9.8
	产出质量 (20分)	从开支合理性、保障有效性、干群满意度等三个方面考核。	该项指标得分率为 98% 。开支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真实有效进行，工资发放经领导审批，干警都满意度较高。	19.6
	产出时效 (10分)	从“完成及时性”方面考核。	该项指标得分率为 98% 。单位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办法按月足额支付聘用干警工资社保等，满足序时支出进度要求。	9.8
得分小计				39.2
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从“社会效益”、“可持续能力建设情况”、“社会公众（服务对象）满意度”三个方面考核。	该项指标得分率为 98.5% 。满足审判工作开展对聘用人员的需要，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了当事人利益，办事群众及干警满意度较高。	19.7
得分小计				19.7
总分				98

五、主要成效及经验做法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主要领导亲自抓，明确办公室为项目牵头部门，负责工作的整体推进和管理，定期监督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并反馈。政治部和各业务科室通力配合，共同推进聘用人员日常管理、绩效考核等工作。

（二）落实经费保障

与财政部门保持沟通，将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项目列入

年初预算，为项目实施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保障聘用人员薪资待遇，充分发挥编制外聘用人员的工作效能，有效提升我院审判工作质量。

六、存在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绩效指标存在未细化量化现象，个别指标的效果还达不到较高的水平。个别指标项目设定不够准确。二是**预算编制工作有待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合理，不符合预算精细化管理的要求，预算编制管理水平仍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七、有关建议

一是**加强绩效工作的相关培训学习，强化绩效管理主体责任**。科学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加强对绩效目标的编制和项目实施过程的绩效监控监督检查，发挥绩效目标的刚性约束作用。将绩效管理与业务工作相紧密结合，预算绩效与业务工作考核挂钩，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提高绩效管理水平。二是**加强预算编制工作**。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优化资源配置为目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部门预算的编制要严格根据财政部门的要求，提高部门预算编制质量，项目执行过程中，注重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钱花在刀刃上。做到预算编制严谨、预算执行到位。三是**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对单位日常开销严格把关，杜绝不必要不合理开支，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政策有效节约资金，增强经费使

用效率，勤俭节约，高质量高效率开展日常工作。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